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期半天。本次监事会为临时监事会，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3 名，实际参会监事 3 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过全体监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募集资金使用成本，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特此公告。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11 月 29 日